

证券代码：873414

证券简称：科莱瑞迪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4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蓝培钦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广

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

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发展良好，为积极回报股东、优化公司股本结构，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61,8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61,8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11,600.00 元（含税），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各项考核指标、年度经营业绩及公司经营计划的实施情况，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予以确认。

子议案：

7.1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7.2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7.3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4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7.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7.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7.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7.4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 7.1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 7.2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 7.3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 7.4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5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并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詹德仁先生、李力女士无偿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在 2025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流动性强、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

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总结以及自我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81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编制了《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82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对 2025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并将在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正式适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并将在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正式适用。

序号	制度名称
15.1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3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4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5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6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7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8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9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0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1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2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3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4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5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6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7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8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19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0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1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2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3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4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5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6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15.27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5-037 至 2025-063 号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中第 15.1 至 15.11 项、第 15.13 至 15.16 项公司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实施。

第 15.12 项、第 15.17 至 15.27 项公司治理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实施。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和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需要，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调整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调整前：

11,800,000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北京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调整后：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18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77.0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357.00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公司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确定。

二、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1	放疗定位及康复类产品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30,263.27	18,000.00
2	复合材料产线改扩建项目	3,329.00	3,00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58.59	2,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合计		45,750.86	30,000.00

调整后：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放疗定位及康复类产品总部建设项目	30,029.83	17,440.31
2	复合材料产线改扩建项目	3,288.59	3,288.5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84.39	5,184.39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合计		42,502.81	29,913.30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具体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需要，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中的部分项目投资金额 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1	放疗定位及康复类产品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30,263.27	18,000.00
2	复合材料产线改扩建项目	3,329.00	3,00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58.59	2,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合计		45,750.86	30,000.00

调整后：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放疗定位及康复类产品总部建设项目	30,029.83	17,440.31
2	复合材料产线改扩建项目	3,288.59	3,288.5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84.39	5,184.39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合计	42,502.81	29,913.30
----	-----------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

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要求，拟定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且相关主体作出承诺。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充分保护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应约束措施承诺。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及相关主体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的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价稳定，公司拟定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聘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顾问，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并与各中介机构分别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